

**南區區議會(2020-2023)屬下
南區社區重點項目專責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0年10月22日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南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羅健熙先生 (南區區議會主席)

陳欣兒女士 (本委員會主席)

潘秉康先生 (本委員會副主席)

陳衍冲先生

陳炳洋先生

林德和先生

林浩波先生

林玉珍女士 MH

梁進先生

黎熙琳女士

徐遠華先生

黃銳熺先生

嚴駿豪先生

俞竣晞先生

袁嘉蔚小姐

秘書：

劉穎妤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3

列席者：

鄭慧芯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莊穎欣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候任)

參與議程二的討論：

陳焯鴻醫生
劉健邦先生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眼科學系臨床助理教授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眼科學系項目經理

參與議程三的討論：

杜興業先生
衛建業先生

香港復康會易達旅運有限公司高級經理
香港復康會易達旅運有限公司經理
(運作及客戶服務)

開會辭：

主席表示，因應現時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最新情況，是次會議不向公眾人士開放，以減少人群聚集帶來的風險。主席請出席的委員、與會人士及傳媒人士自備口罩及食水。所有人士於進場前，均須在南區民政事務處職員的協助下量度體溫、填寫健康申報表；以及申報其本人是否正接受 14 天強制檢疫。

2. 主席表示每位委員就每項議程最多發言兩次，每次發言時間限時三分鐘。委員接納此項建議。

議程一：通過 2020 年 5 月 12 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記錄的中英文初稿已於會議前送交各委員參閱。

4. 委員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的中英文版本。

議程二：香港大學就「眼科檢查計劃」擬備的工作進展報告 (專責委員會文件 4/2020 號)

5. 主席歡迎以下代表出席會議：

- (a)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眼科學系臨床助理教授陳焯鴻醫生；
以及
- (b)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眼科學系項目經理劉健邦先生。

6. 主席請陳焯鴻醫生簡介「眼科檢查計劃」(下稱「計劃」)的工作進展報告。

7. 陳焯鴻醫生向委員簡介載於附件的工作進展報告，包括服務摘要、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服務安排及應變措施等。

8. 陳焯鴻醫生表示受疫情影響，接受眼科檢查的人數下降。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眼科檢查中心(下稱「中心」)大約為 3 700 名南區居民進行眼科檢查，當中分別約有 20%及 10%的參加者患有白內障及青光眼。另外，限聚令下每日的檢查人數由最多 30 人降至現時 16 人。由於現時疫情相對穩定，中心希望每隔兩個星期增加兩個服務名額，相信其後檢查人數會隨著限聚令放寬而逐步增加。

9. 主席請委員發表意見。

10. 羅健熙先生支持陳焯鴻醫生有關逐步恢復正常服務的建議，並表示在符合限聚令及其他防疫措施的前提下，中心可逐漸增加服務名額，以滿足服務需求。

11. 徐遠華先生指出現時服務人數偏低。他詢問中心現時實際服務人數與預計人數的差異，並建議中心採取措施善用資源，例如放寬服務對象的年齡限制至 50 歲以下的南區居民。

12. 林玉珍女士 MH表示，以現時每天服務 16 人次為標準，平均每月的服務人數會比目標服務人數少 300 人次，因此她同意中心逐步增加服務名額。她希望了解參加者取消預約的情況是否普遍以及候補名額的安排，並建議中心在參加者即日取消預約的情況下盡量安排候補人士使用該服務名額。

13. 潘秉康先生詢問中心是否計劃以每次增加兩人的方式逐步由現時每天服務 16 人次回復至每天 30 人次的正常運作情況，並希望了解參加者取消預約的情況及候補名額的安排。

14. 主席表示，受疫情影響，計劃現時的服務人次較預計目標低，即使日後恢復至每天 30 人的服務人次亦未必能達到目標的總服務人次。她詢問中心在疫情放緩後增加每天服務人次至多於 30 人的可行性。

15. 黎熙琳女士欲了解中心在防疫措施下未能進行的檢查項目。

16. 陳焯鴻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在保持服務水準的前提下，中心的服務名額最多為每天 30 個，以確保有足夠時間為每位參加者作詳細檢查；以及
- (b) 計劃的對象為 50 歲或以上的南區居民，由於合資格的人數眾多，而且眼部疾病常見於此年齡組別，因此計劃沒有空間為其他年齡群組服務。

17. 劉健邦先生補充表示，為免參加者臨時取消或缺席檢查，中心職員會於檢查前一天向參加者通知檢查時間和注意事項，惟部分參加者可能因身體不適或其他原因於檢查當天取消預約，中心職員會立即致電安排候補參加者出席檢查，惟並非所有候補參加者都能於空缺時段出席，他以會議前一星期的情況為例，指出有五至六名市民因疫情緣故或身體不適臨時取消預約，當中只有兩名候補參加者可出席有關時段的檢查服務。

18. 陳焯鴻醫生補充表示，受疫情影響，預計講座活動會延期舉行，時間暫定為 2021 年第一季至第二季。

19. 主席補充表示，雖然服務現時的登記名額已滿，但假如在逐漸增加服務名額後出現空缺的情況，中心應提早加強宣傳活動，以免浪費資源。

20. 主席總結表示，委員會通過由香港大學就「眼科檢查計劃」擬備的工作進展報告及同意香港大學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調整服務安排，逐步增加服務人數

21. 主席感謝香港大學代表出席是次會議。

議程三：香港復康會就「南區復康專線」擬備的工作進展報告
（專責委員會文件 5/2020 號）

22. 主席歡迎以下代表出席會議：
- (a) 香港復康會易達旅運有限公司高級經理杜興業先生；以及
 - (b) 香港復康會易達旅運有限公司經理（運作及客戶服務）衛建業先生。
23. 主席請杜興業先生簡介「南區復康專線」的進度報告。
24. 杜興業先生向委員簡介載於附件的工作進展報告，包括服務摘要、人力資源安排、宣傳及服務推廣、服務改善建議以及財務狀況等。
25. 主席請委員發表意見。
26. 徐遠華先生指專線的服務人次偏低，平均每班次只有一人次乘搭，他表示明白街站宣傳工作或受疫情影響，但仍有必要加強其他方面的宣傳。他建議，如情況許可，復康會可於小巴內或港鐵的南港島線車站內張貼宣傳海報。另外，區議會可配合復康會，於議員辦事處安排位置擺放宣傳橫額，區議會亦可向地政處申請於區內各處擺放橫額。
27. 陳炳洋議員表示今年 6 月實地視察時發現鴨脷洲有位置正進行馬路收窄工程，停泊復康巴士會造成交通擠塞，因此該址不適合作為站點。他曾建議另外兩個位置：一是原址對面，但發現乘客上落會有困難因而取消；二是在怡安大廈老人院外，復康會於本年 10 月回覆表示，因該處沒有斜台而不能作為站點，但實際上在本年 7 月下旬該處已完成加建斜台工程，他質疑復康會未有進行實地視察，只是查看了網上地圖便回覆，因此他期望復康會未來在社區層面的工作有所改善。
28. 梁進先生詢問復康會為何建議四條路線的班次由每 60 分鐘改為每 80 分鐘一班，是否前期工作準備不足還是改變站點位置而導致班次更改。有關宣傳方面，他指出現時復康專線的服務對象多為長者，認為文本宣傳較網上宣傳更有效，他同意徐遠華先生的建議，可於議員辦事處安排位置擺放宣傳橫額。另外，他表示公眾對疫情有所擔憂，希望了解復康會清潔車輛的工作和防疫措施，以增加使用者的信心。最後，他欲了解復康專線於海灣區的工作進展。
29. 嚴駿豪先生強調復康會與區議會的夥伴關係，他表示復康會應加強與區議會的溝通，如有困難可向議會提出，以加快工作進度。他認為站牌上的字樣太小，設計不理想，而有關設計亦未經議會通過；他同意於站牌加設橫額，他建議橫額設計或新的宣傳設計日後應由議會審核，以

提高宣傳成效。另外，他建議復康會於週末以「南區復康專線」的巴士作街頭宣傳，議員亦可出席協助。若華富線日後運作順暢，他提出可向房屋署申請建造斜台方便專線的營運，並表示房屋署已口頭同意上述安排。同時，他表示復康會在未有通知當區區議員的情況下，更改了華樂樓的車站位置，而華興樓至今仍未設有站牌，他建議復康會及早聯絡當區區議員，協助與房屋署溝通。

30. 黃銳燴先生表示站牌的高度過低，建議復康會改善有關設計，並指出在漁輝苑附近的站牌位置隱蔽，令居民難以留意到。他表示，香港仔南寧街的車站位置擠迫，巴士停泊和乘客上落有困難，他欲了解前線司機的意見。他續指出未有於香港仔中心見到有關「南區復康專線」的宣傳單張或海報，希望了解復康會在宣傳方面遇到的困難。

31. 潘秉康先生表示，曾有乘客手持「驗血紙」但不獲准許上車，他欲了解乘客使用服務的準則。他建議復康會在宣傳服務時應清楚列明班次時間，讓乘客可事前作充足準備。另外，他留意到「南區復康專線」的司機午膳時只能於車內進食，他欲了解司機現時有沒有足夠時間休息，以及服務有否受開學影響。據他觀察，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和麥理浩復康院的車站人流較低，他建議復康會未來針對人流較低的車站或路面經常擠塞的位置修訂路線。最後，他建議復康會可加強於區內長者院舍作宣傳。

32. 林德和先生表示往返置富花園兩個巴士站的車輛較原定時間早三至五分鐘到達車站，他詢問提早到達的復康巴士會否按照預定時間開出。

33. 林玉珍女士 MH表示，現時有不少人在預約後缺席，她欲了解缺席的原因和用戶重覆缺席的數據。

34. 黎熙琳女士表示，置富／華富路線的瀑布灣公園車站站牌位置隱蔽，而且該處有欄杆，建議復康會將該站搬至公園入口，方便乘客上落。她詢問復康會有否向提供陪診服務的機構進行宣傳，並建議復康會善用網上社交平台，向陪診者進行宣傳，提高服務使用率。

35. 林浩波先生表示，早上 7 時 20 分的班次令海怡半島 15 座對出的車站出現路面擠迫的情況，有家長投訴復康巴士阻礙校巴停泊，他詢問復康會會否有改善方案。

36. 主席表示，有居民和法團希望黃竹坑／利東線於漁安苑瑚安閣增加一個臨時站點，讓專線的巴士按預約情況駛經該址，以方便輪椅使用者。同時，她建議復康會加強在區內長者中心進行宣傳。

37. 杜興業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橫額宣傳工作早前因立法會選舉和疫情影響而被擱置，復康會將盡快展開設計宣傳橫額的工作，待收集委員會的意見後，安排合適的位置擺放橫額；
- (b) 因推展服務初期的時間緊湊，站牌的設計和製作較為簡單。若資源和財務狀況許可，他同意重新設計站牌，以提高宣傳成效；
- (c) 有關個別車站的位置和設施的事宜，委員可於會後聯絡復康會商討改善方案；
- (d) 現時復康專線處於服務初期階段，第六條專線仍未投入服務，復康會希望能在第一階段收集委員及居民的意見，以完善服務，復康會將繼續跟進用家意見；
- (e) 有關長者院舍宣傳工作，在早前防疫措施下，復康會未能探訪相關機構進行宣傳，只能派發單張和透過電話宣傳。他同意另設街站和車輛巡迴宣傳，但目前仍受防疫措施所限而擱置。他建議委員進行地區活動時可安排時間讓復康會向市民簡介「南區復康專線」；
- (f) 有關車輛衛生問題，復康會已為所有車輛噴灑光觸媒塗層，以達防菌消毒作用。另外，復康會亦會根據內部指引，每天為車輛進行清潔，並要求乘客上落時跟從防疫措施，如佩戴口罩和量度體溫等，以保障員工和使用者的健康；以及
- (g) 有關乘客使用服務的準則，復康會採取「寧寬莫緊」的原則，鼓勵市民使用服務，並表示復康會會再向前線員工解釋服務守則。

38. 主席跟進林德和先生和林玉珍女士 **MH** 的提問，詢問復康會復康巴士的班次開出時間和預約缺席情況。

39. 杜興業先生補充回應如下：

- (a) 現時系統未有收集乘客取消預約的原因，根據前線同事反映，一般乘客都會預約來回兩程，但部分乘客於回程時因實際情況決定乘坐最近的班次，因此缺席已預約的班次；為尊重乘客私隱，系統不會收集乘客資料，因此亦未有收集個別使用者取消預約的次數及情況；以及
- (b) 有關班次開出時間，車輛會盡量於預定時間開出，但會根據實際路面情況作調整；使用者可透過手機應用程式查看車輛實際位置和預計到達時間。

40. 潘秉康先生希望了解開學後的交通黑點和使用人數較低的車站如大口環站點的安排，並表示收到乘客對「南區復康專線」的讚賞。另外，他詢問復康會有否就心光盲人學校要求於校舍前增設站點的意見作出回應。

41. 徐遠華先生表示曾收到居民對「南區復康專線」的讚賞，並指出復康會應加強與區議會溝通。他建議可於區議會告示牌張貼「南區復康專線」的海報，並以區議會名義申請於港鐵南港島線站內的藝術展示牌展示宣傳海報。同時，他表示區議會亦可於區內展示橫額，加強宣傳「南區復康專線」。

42. 羅健熙先生表示，復康會有必要收集使用者的缺席紀錄，以防有人濫用服務。他建議復康會可在置富／華富路線或其他路線按實際行車時間於心光盲人學校加設車站以回應學校需求。他續指出黃竹坑／利東線行車時間長，復康會可按需要考慮縮短行車路線，如刪減人流較少的車站。整體而言，他認為透過縮短行車路線而加密「南區復康專線」的班次是較理想的做法，復康會可在參考委員的意見後決定是否需要調整服務。

43. 陳衍冲先生同意系統需收集使用者缺席紀錄，並制定懲罰機制。他建議復康會於每個車站擺放橫額，以填補車牌設計的不足，以及向房屋署或房協申請在區內的公共屋邨張貼海報。

44. 徐遠華先生建議復康會日後可將「缺席」和「取消預約」的數據分開處理，方便檢討改善方案，但他認為現階段難以判定復康專線服務有否被濫用。

45. 黎熙琳女士同意按需要於個別站點上落客的方案，並指出區內的國際學校在上下課時段經常出現交通擠塞，致使班次延誤。她欲了解在開學後「南區復康專線」因路面擠塞而導致班次延誤的情況和數據，及同意復康會可按需要考慮縮短個別行車路線。另外，她建議置富／華富線沿著瀑布灣道在華明樓和華建樓按需要加設站點。

46. 林玉珍女士 MH同意系統需收集使用者缺席紀錄，以免濫用服務的情況發生。

47. 俞竣晞先生同意復康會可按需要考慮縮短行車路線，以增加海怡／鴨脷洲線的班次。

48. 杜興業先生補充回應如下：

- (a) 服務旨在為居民提供前往南區主要醫院的交通服務，如行車路線包括大口環區的醫院，行車時間會因此增加大約 15 分鐘。復康會現階段會就該路段的使用人次和路面情況考慮縮短行車路線的可行性；
- (b) 開學後路面交通情況較之前擠塞，因此復康會於工作進展報告中建議將四條路線的班次由每 60 分鐘一班改為每 80 分鐘一班，以改善脫班的情況。就委員提出在每條路線按需要增加站點、減省使用率偏低的站點等建議，復康會將會重新檢視各路線的使用情況，務求完善服務。車輛停泊位置會根據實際路面情況作調整，復康會亦會積極與各路面使用者按公平使用的原則互相協調，特別是於南寧街上落客的問題；
- (c) 他同意於車站附近的欄杆擺放橫額和於區議會告示牌張貼海報；以及
- (d) 復康會已對心光盲人學校的要求作出考慮，但在制定回程路線時遇到技術上的困難，因此需待有關問題解決後才能增設站點。

49.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通過由香港復康會就「南區復康專線」擬備的工作進展報告。

50. 主席總結表示，委員會通過由香港復康會就「南區復康專線」擬備的工作進展報告，並請復康會於會後籌備展示宣傳橫額的工作。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安排於南區社區會堂／社區中心、區議會告示板和公共屋邨張貼「南區復康專線」的宣傳海報；而復康會正籌備宣傳橫額的工作，橫額設計已於 2020 年 12 月完成修訂。）

議程四：其他事項

51.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前沒有收到其他事項的建議。

議程五：下次會議日期

52. 主席表示，下次南區社區重點項目專責委員會會議將於 2021 年 1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30 分於南區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5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04 分結束。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0 年 11 月